

南京邮电大学国际生奖学金管理暂行规定

为推动我校国际生教育工作的的发展，特设立南京邮电大学国际生奖学金（以下简称奖学金，币种为人民币，单位为元），以鼓励优秀的外国学生来我校学习和研究。

一、奖学金类别

国际生奖学金分为特别奖学金和普通奖学金，其中特别奖学金用于奖励优秀的博士研究生。

1. 特别奖学金

(1) 特别奖学金一等：提供博士研究生一等普通奖学金；另每月再提供 2000 元生活费。

(2) 特别奖学金二等：提供博士研究生一等普通奖学金；另每月再提供 1000 元生活费。

2. 普通奖学金

学生层次 \ 奖学金等级	奖学金等级	一等	二等	三等
	博士研究生	免交当年学费	18000 元	12000 元
硕士研究生	免交当年学费	15000 元	10000 元	
本科生	免交当年学费	12000 元	7500 元	

二、奖学金等级名额和比例

(一) 新生奖学金（即录取新生时给予的第一年来南邮就读的学校奖学金），学生获取新生奖学金比例为招生人数的 100%。具体为：

(1) 博士研究生：50%的新生可获得特别奖学金一等；50%的新生可获得特别奖学金二等

(2). 硕士生、本科生：100%的新生可获得普通奖学金一等。

(二). 在读生奖学金（即在南邮已经就读的二年级及以上的学生，非一年级新生）

(1). 博士研究生：50%的学生可获得特别奖学金一等；50%的学生可获得特别奖学金二等。

(2). 硕士生、本科生：50%的学生可获得普通奖学金一等，30%的学生可获得普通奖学金二等，20%的学生可获得普通奖学金三等。

附注：

1. 报名费：400 元

2. 学费及其他：

序号	招生类别	学制（年）	学费（人民币/年）	入学时间
1	本科生	4 年	理工科 15000 非理工科 14000	每年 9 月初（具体时间以通知书为准）
2	硕士研究生	2.5 年	理工科 20000 非理工科 18000	每年 9 月初（具体时间以通知书为准）
3	博士研究生	3 年	理工科 25000 非理工科 24000	每年 9 月初（具体时间以通知书为准）

3. 住宿标准：4000 元/年/人（双人间），独立卫生间，24 小时热水，网络（自行付费）；（如果是双人间单人居住的，则费用加倍，单间仅限博士生）。

4. 保险费：600 元/年

三、奖学金申请及评审

1. 申请时间与途径

国际生新生须向南邮国际合作交流处申请新生奖学金，新生奖学金申请截止时间为每年的 5 月 31 日，如有特殊情况，请以南邮国际合作交流处答复为准。

二年级以上在读国际生通过南邮海外教育学院申请奖学金，奖学金申请截止日期为每年 9 月 30 日。

2. 申请材料

新生须提交以下奖学金申请材料（均为电子版，入学申请表必须为 word 格式）：

本科生：

1、南京邮电大学入学申请表 2、高中毕业证 3、成绩单 4、护照 5、标准照

研究生：

1、南京邮电大学入学申请表 2、最高学历毕业证书 3、最高学历成绩单 4、一封推荐信（副教授以上）5、个人简历 6、护照 7、标准照

备注：“电子信息工程”“计算机科学与技术”专业的本科申请者须学过数学、物理、化学等相应课程，文科生不可申请；“信息与通信工程”硕士生申请者须具有工科相关专业学位，文科生不可申请。此外，申请者的申请材料须按照上面所示顺序和名称排列，其中申请表的命名为申请者护照全名。

二年级以上在读国际生按照在读生奖学金要求提交相关材料。

3. 奖学金的评审

(1) 奖学金实行年度评审制；(2) 在读生奖学金资格评审每年 10 月份进行；(3) 奖学金评审小组依据申请材料对各位申请人进行审核和评选，择优选取；(4) 已获得政府或企业奖学金者，也可以申请学校奖学金，荣誉可以兼得，但原则上奖金按就高原则发放，不重复颁发。如有上级文件明确规定的，则按上级文件规定执行。

四、奖学金申请者应具备的基本条件：

1. 遵守中国政府的法律法规，表现良好；
2. 学习态度端正，无违反校纪校规行为，课程学习达到要求；
3. 积极参加班级和学校活动，尊敬师长，与同学相处友好；
4. 按时注册和缴纳应缴的费用，按期办理签证、居留许可手续。

五、附则

1. 奖学金评审小组由国际合作交流处、海外教育学院、教务处、研究生院等单位组成。

2. 本规定由国际合作交流处负责解释，于 2014 年试行。

备注：

1. 南京邮电大学 2015 年新生共提供 50 个名额给哈萨克斯坦 MY CHINA 公司，其中本科生 35 人（电子信息工程 7 人，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8 人，工商管理 20 人），硕士生 15 人（工商管理 10 人，信息与通信工程 5 人），我校保证接



受 MyChina 推荐的所有满足南京邮电大学录取条件的学生，并按此规定提供奖学金和住宿条件；（如专业名额需调整，必须征得南邮同意）

2. 新生全部是一等奖学金（高中三年的平均成绩不低于 3.5 分，无不及格现象，总分为 5）；从大学二年级开始，依据《南京邮电大学国际生奖学金管理暂行规定》通过综合测评评定奖学金：其中主要包括平时表现总分 50 分（平时活动表现 10 分，上课出勤 30 分，日常生活 10 分）；学习成绩总分 50 分（标准：学校会根据同学的成绩算出绩点 GPA (0~5)，根据学生的绩点算出成绩得分最后得分为：10* GPA，此外，获得国际级、国家级、省级、校级等竞赛奖励，发表高水平文章或担任相关学生干部均可以额外加分，具体以南京邮电大学相关规定为准，本专业留学生根据综合排名评定奖学金。

3. 哈萨克斯坦 MY CHINA 公司须在 2015 年 6 月 30 日之前将符合要求的学生申请材料提交给南京邮电大学，如所提交学生材料晚于该时间，我校不能保证录取；

4. 哈萨克斯坦 MY CHINA 公司所推荐的学生须遵守南京邮电大学的预交费政策，按照“提交申请-决定录取-发放预录取电子通知书-在规定时间内（约两周）缴纳 5000 元费用（报名费 400 元，第一年住宿费 4000 元，第一年保险费 600 元）-发放录取通知书及签证申请表”程序严格执行。

5. 预付款账户信息：

BENEFICIARY BANK: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(ICBC)
NANJING CHAHAER ROAD BRANCH

BENEFICIARY : Nanjing University of Posts and Telecommunications

Account Number : 4301011209001047531

SwiftCode: ICBK CNBJ NJG

Note: Please specify the remittance purpose and personal information, such as: Tom application fee. After the remittance, please keep the money order and send the scanned ones to E-mail: jiayc@njupt.edu.cn





南京邮电大学

Nanjing University of Posts and Telecommunications

针对 2015 年 4 月 21 号签署的南京邮电大学 国际生奖学金管理执行规定补充说明

My China Kazakhstan 和 BIBAS 公司:

我校将接收贵公司推荐的 2023 级留学生,符合录取条件的学生我校会优先录取。现提供 2023 级学生名额如下:

本科生: 15 人左右;

硕士生: 5 人左右。

申请材料请通过 MyChina Kazakhstan 和 BIBAS 公司上传到我校在线申请系统(在有效的申请期以内),关于申请如有任何疑问,欢迎来函或来电垂询 jiayc@njupt.edu.cn、86-25-85866245。

此外,我校自 2023 年起新生奖学金可能会有变动,具体以官方通知为准。

南京邮电大学
国际合作交流处
南京邮电大学
国际合作交流处
2022.10.4